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则》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和客观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合理计划和安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马英 宋蓉 李长荣

2024 年 2 月 27 日